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2004年10月29日，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上刊登2004年第三季度报告。因工作人员录入有误，将年初至报告期期末净资产收益率录入成-0.2185；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录入成-0.2197。现改正为：年初至报告期期末净资产收益率为-0.2787；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为-0.2802。

特此更正。

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